附件三：

物品借據

填單日期: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出借單位:秀林國中 物品名稱： 數量： |
| 借用單位： 聯絡電話： |
| 借用用途： |
| 借出日期: 借出期限： |
| 備註：1.借用人對攜出物品應盡保管之責，不得私自移轉或借撥。  2.期滿，出借單位與借用單位共同得依財產清單逐項點收，如有損壞或短少時，由借用人負責維修或賠償。  3.借用人歸還財產時，請務必簽章，如無簽章紀錄視同尚未歸還。 |

借用人簽章：

|  |
| --- |
| 協議事項 |
| 無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歸還情形紀錄 | | | | | |
| 歸還日期 | 年 月 日 | 歸還人簽章 |  | 歸還單位簽章 |  |